



類經

類病疾卷三十

病機
邪氣
陰陽

十武9
905
11



門 七 武 日
第 305
卷 11



類經十三卷

張介賓類註

松井家藏

疾病類

病機

素問至真要大論〇一

帝曰。夫百病之生也。皆生於風寒暑濕燥火。以之化之變也。風寒暑濕燥火。天之六氣也。氣之正者。為化。氣之邪者。為變。故曰之化之變也。經言盛者寫之。虛者補之。余錫以方士。而方士用之。尚未能十全。余欲令要道必行。桴鼓

類經十三卷

疾病類 病機

相應由拔刺雪汗工巧神聖可得聞乎

錫賜也

一失也。桴鼓，捷也。由猶同。拔刺雪汗，去病如拾也。又詳義見鍼刺類五十一。難經曰：問而知之謂之工，切脈而知之謂之巧。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之聖。又曰：以外知之曰聖，以內知之曰神。

桴音孚。○岐伯曰：審察病機，無失氣宜。此之謂也。病隨氣動，必察其機，治之得其要，是無失氣宜也。○愚按：氣交變五常政，至真要等論皆詳言五運六氣各有太過不及，而天時民病變必因之。故有淫勝反勝客勝主勝之異。蓋氣太過則亢極而實，氣不及則被侮而虛。此陰陽盛衰自然之理也。本篇隨至真要大論之末，以統言病機，故藏五氣六各有主，或實或虛，則亦無不隨氣之變而病有不同也。即如諸風掉眩

皆屬於肝矣。若木勝則四支強直而為掉，風動於上而為眩。脾土受邪，肝之實也。木衰則血不養筋而為掉，氣虛於上而為眩。金邪乘木，肝之虛也。又如諸痛痒瘡皆屬於心矣。若火盛則熾熱為癰，心之實也。陽衰則陰勝為疽，心之虛也。五藏六氣虛實皆然。故本篇首言盛者寫之，虛者補之，未言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蓋既以氣宜言病機矣，又特以盛虛有無四字貫一篇之首尾，以盡其義。此正先聖心傳精妙所在。最為喫緊綱領。奈何劉完素未詳審略其顛末，獨取其中一十九條，演為原病式，皆偏言盛氣實邪，且於十九條中，凡歸重於火者十之七八。至於不及虛邪，則全不相顧。又曰：其為治者，但當寫其過甚之氣，以為病本，不可反誤治其兼化也。立言若此，虛者何堪。故樓氏指其治法之偏，誠非過也。夫病機為入道之

病機

門為跬步之法。法有未善而局人心目。初學得
 乏多致終身不能超脫。習染既久。流弊日深。所
 以近代醫家舉動皆河間遺風。其於寫假熱。伐
 真虛。覆人於反掌間者。比比皆然。不忍見也。或
 諱之曰。河間當胡元之世。其風聲習本有不
 同。因時制宜。故為是論。即或有之。則世變風移。
 今非昔比。設欲率由其舊。恐水炭鉤。帝曰。願聞
 繩不相符也。心切憫之。不容不辨。

病機何如。岐伯曰。諸風掉眩皆屬於肝。

諸風掉。搖也。眩。運也。風主動搖。木之化也。故屬
 於肝。其虛其實。皆能致此。如發生之紀。其動掉
 眩巔疾。厥陰之復。筋骨掉眩之類者。肝之實也。
 又如陽明司天。掉振鼓慄。筋痿不能久立者。燥
 金之盛。肝受邪也。太陰之復。頭頂痛重而掉瘈
 尤甚者。木不制土。濕氣反勝。皆肝之虛也。故衛

氣篇曰。下虛則厥。上虛則眩。亦此之謂。凡實者
 宜涼。宜寫。虛則宜補。宜溫。反而為之。禍不旋踵
 矣。餘治放此。諸寒收引皆屬於腎。

○掉。提料切。諸寒收引。皆屬於腎。收。斂也。引。急
 化。寒。凡陽氣不達。則管衛凝聚。形體拘攣。皆收
 引之謂。如太陽之勝。為筋肉拘苛。血脈凝泣。歲
 水太過。為陰厥。為上下中寒。水之實也。歲水不
 及。為足痿清厥。涸流之紀。其病癰閉。水之虛也。
 水之虛實。諸氣臞鬱皆屬於肺。臞。喘急也。鬱。否
 皆本於腎。諸氣臞鬱皆屬於肺。臞。喘急也。鬱。否
 化燥。燥。燥金盛。則清邪在肺。而肺病有餘。如歲金
 太過。其則喘欬逆氣之類。是也。金氣衰。則火邪
 勝之。而肺病不足。如從革之紀。其發喘欬之類。
 是也。肺主氣。故諸氣臞鬱者。其虛其實。皆屬於
 肺。○臞。諸濕腫滿皆屬於脾。脾屬土。其化濕。土
 音憤。

如歲土太過則飲發中滿食積四支不舉之類
是也土氣虛則風木乘之寒水侮之如歲木太
過脾土受邪民病腸鳴腹支滿甲監之紀其病
留滿否塞歲水太過甚則腹大脛腫之類是也
脾主肌肉故諸濕腫滿諸熱瘡瘰皆屬於火
等證虛實皆屬於脾
悶也瘰抽掣也邪熱傷神則瘡亢陽傷血則瘰
故皆屬於火然歲火不及則民病兩臂內痛鬱
胃朦昧歲水太過則民病身熱煩心躁悸渴而
妄胃此又火之所以有虛實也○瘡瘰務二音
瘰音翅
諸痛痒瘡皆屬於心熱甚則瘡痛熱微則
故瘡瘍皆屬於心也然赫曦之紀其病瘡瘍心
邪盛也太陽司夫亦發為癰瘍寒水勝也火盛
則心實水勝則諸厥固泄皆屬於下厥逆也厥
心虛於此可見

證陽衰於下則為寒厥陰衰於下則為熱厥固
前後不通也陰虛則無氣無氣則清濁不化寒
閉也火盛則水虧水虧則精液乾涸熱結也泄
二陰不固也命門火衰則陽虛失禁寒泄也命
門水衰則火迫注遺熱泄也下言腎氣蓋腎居
五藏之下為水火陰陽之宅開竅於二陰故諸
厥固泄皆諸痿喘嘔皆屬於上痿有筋痿肉痿
屬於下
故曰諸痿凡支體痿弱多在下部而曰屬於上
者如痿論云五藏使人痿者因肺熱葉焦發為
痿也肺居上焦故屬於上氣急曰喘病在肺
也吐而有物有聲曰嘔病在胃口也逆而不降
是皆上諸禁鼓慄如喪神守皆屬於火禁慄也
焦之病諸禁鼓慄也慄戰也凡病寒戰而精神不
能主持如喪失神守者皆火之病也然火有虛

實之辨。若表裏熱甚，而外生寒慄者，如陰陽應象大論所謂熱極生寒。重陽必陰也。河間曰：心火熱甚，亢極而戰。反兼水化，制之。故為寒慄者。皆言火之實也。若陰盛陽虛而生寒慄者，如調經論曰：陽虛畏外寒。刺節真邪論曰：陰勝則為寒。寒則真氣去。去則虛。虛則寒。搏於皮膚之間者，皆言火之虛也。有傷寒將解而為戰汗者，如仲景曰：其人本虛，是以作戰。成無已曰：戰慄者，皆陰陽之爭也。傷寒欲解，將汗之時，正氣內實，邪不能與之爭，則便汗出而不發戰。邪氣欲出，其人本虛，邪與正爭，微者為振，甚者則戰。皆言傷寒之戰汗，必因於虛也。有痲瘧之為寒慄者，如瘧論曰：瘧之始發也，陽氣并於陰，當是之時，陽虛而陰盛，外無氣，故先寒慄也。夫瘧氣者，并於陽，則陽勝，并於陰，則陰勝。陰勝則寒，陽勝則熱。又曰：陽并於陰，則陰實而陽虛；陽明虛則寒。

慄鼓頷也。由此觀之，可見諸禁鼓慄，雖皆屬火，但火實者少，火虛者多。諸瘧項強，皆屬於濕。瘧風強病也。項為足之大陽，濕兼風所至，為屈伸不利。太陽之復，為腰膝反痛，屈伸不便者，是又為寒水反勝之虛邪矣。○瘧音敬。諸逆衝上，皆屬於火。火性炎上，故諸逆衝上者，有逆氣。則其陰陽虛實，有不同矣。其在心脾胃者，如脈解篇曰：太陰所謂上走心為噫者，陰盛而上走於陽明。陽明絡屬心，故曰上走心為噫也。有在肺者，如藏氣法時論曰：肺苦氣上逆也。有在脾者，如經脈篇曰：足太陰厥氣上逆則霍亂也。有在肝者，如脈要精微論曰：肝脈若搏，令人喘逆也。有在腎者，如脈解篇曰：少陰所謂嘔欬，上氣喘者，陰氣在下，陽氣在上，諸陽氣浮無。

所依從也。又繆刺篇曰：邪客於足少陰之絡，令人無故善怒，氣上走，貴上也。又示從容論曰：欬喘煩冤者，是腎氣之逆也。又邪氣藏府病形篇曰：腎脈微緩為洞，洞者食不化，下咽還出也。有在胃者，如宣明五氣篇曰：胃為氣逆，為噦也。又陰陽別論曰：二陽之病發心脾，其傳為息奔也。有在膽胃者，如四時氣篇曰：善嘔，嘔有苦，長太息，心中憺憺恐，人將捕之，邪在膽，逆在胃也。有在小腸者，曰少腹控臍，引腰脊，上衝心也。有大腸者，曰腹中常鳴，氣上衝胃，喘不能久立也。又繆刺篇曰：邪客於手陽明之絡，令人氣滿胃中，喘息也。有在膀胱者，如經脈別論曰：太陽藏獨至，厥喘虛氣逆，是陰不足，陽有餘也。有在衝督者，如骨空論曰：衝脈為病，逆氣裏急，督脈生病，從少腹上衝心而痛，不得前後為衝疝也。凡此者，皆諸逆衝上之病，雖諸衝上皆屬於火，但

陽盛者，火之實，陽衰者，火之虛。諸脹腹大皆屬治分補寫，當於此詳察之矣。
 於熱於中，在肝腎則脹於上，在脾胃則脹於下。熱氣內盛者，在肺則脹於上，在脾胃則脹於下。此以火邪所至，乃為煩滿。故曰：諸脹腹大皆屬於熱。如歲火太過，民病脇支滿，少陰司天，肺腫腹大滿，膨脹而喘。欬少，陽司天，身面腫，腹大，脛腫，歲火不及，民病也。然歲水太過，民病腹大，流行之紀，其病脹水鬱之發善脇支滿，胃腹大，流行之紀，其病脹水鬱之發善。厥逆痞堅，腹脹，太陽之勝，腹滿食減，陽明之復，為腹脹而泄。又如五常政大論曰：適寒涼者，脹異法，方宜論曰：藏寒生滿病，經脈篇曰：胃中寒則脹滿，是皆言熱不足，寒有餘也。仲景曰：腹滿不減，減不足言，須當下之，宜與大承氣湯。言實脹也。腹脹時減復如故，此為寒，當與溫藥。言虛脹也。東垣曰：大抵寒脹多，熱脹少，豈虛語哉。故

治此者不可以諸脹腹大悉認
 為實熱而不察其盛衰之義
 於火盛於外則支體燥擾熱盛於內則神志躁
 煩蓋火入於肺則煩火入於腎則躁煩為熱之
 輕躁為熱之甚耳如少陰之勝心下熱嘔逆躁
 煩少陽之復心熱煩躁便數憎風之類是皆火
 盛之躁也然有所謂陰躁者如歲水太過寒氣
 流行邪害心火民病心熱煩躁心躁悸陰厥譫妄
 之類陰之勝也是為陰盛發躁名曰陰躁成無
 已日雖躁欲坐井中但欲水不得入口是也東
 垣曰陰躁之極欲坐井中陽已先亡醫猶不悟
 復指為熱重以寒藥投之其死也何疑焉况寒
 涼之劑入腹周身之火得水則升走矣且凡內
 熱而躁者有邪之熱也病多屬火外熱而躁者
 無根之火也病多屬寒此所以熱躁宜寒陰躁

宜熱也狂陽病也宣明五氣篇曰邪入於陽則
 狂難經曰重陽者狂如赫曦之紀血流狂妄之
 類陽狂也然復有虛狂者如本神篇曰肝悲哀
 動中則傷魂魂傷則狂妄不精肺喜樂無極則
 傷魄魄傷則狂狂者意不存人通天篇曰陽重
 脫者陽狂腹中論曰石之則陽氣虛虛則狂是
 又狂之有虛實補
 寫不可悞用也
 諸暴強直皆屬於風
 病強勁不柔和也肝主筋其化風風氣有餘如
 木鬱之發善暴僵仆之類肝邪實也風氣不足
 如委和之紀其動緩戾拘緩之類肝氣虛也此
 皆肝木本氣之化故曰屬風非外來虛風八風
 之謂凡諸病風而筋為強急者正以風位之下
 金氣乘之燥逐風生其燥益甚治宜補陰以制
 陽養管以潤燥故曰治風先治血血行風自滅
 此最善之法也設誤認為外感之邪而用疎風

愈風等劑則益燥其燥非惟不能去風而適所以致風矣諸病有聲鼓之如鼓皆屬於熱鼓之如鼓脹而有聲也為陽氣所則腹脹腸中寒則腸鳴飧泄問篇曰中氣不足腸為之苦鳴此又皆寒脹之有聲者也諸病附腫疼酸驚駭皆屬於火附腫浮腫也附腫火在經也驚駭不寧者熱乘陰分火在藏也故如少陰少陽司天皆為瘡瘍附腫之類是火之實也然伏明之紀其發痛太陽司天為附腫身後癱太陰所至為重附腫太陽在泉寒復內餘則腰尻股脛足膝中痛之類皆以寒濕之勝而為腫為痛是又火之不足也至於驚駭虛實亦然如少陰所至為驚駭君火盛也若委和之紀其發驚駭陽明之復亦為驚駭此又以木衰金

勝肝膽受傷火無牛氣陽虛所致當知也○附音附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諸轉反戾轉筋拘攣也水液小便也火主燥燥動故也小便渾濁者天氣熱則水渾濁寒則清潔水體清而火體濁故也又如清者為湯則自然濁也此所謂皆屬於熱宜從寒者是其也然其中亦各有虛實之不同者如傷暑霍亂而為轉筋之類宜用甘涼調和等劑清其亢烈之火者熱之屬也如感冒非時風寒或因暴雨之後濕毒中藏而為轉筋霍亂宜用辛溫等劑理中氣以逐陰邪者寒之屬也大抵熱勝者必多煩燥焦渴寒勝者必多厥逆畏寒故大陽之至為瘧太陽之復為腰膝反痛屈伸不便水鬱之發為大關節不利是皆陽衰陰勝之病也水液之濁雖為屬火然思慮傷心勞倦傷脾

色慾傷腎三陰虧損者多有是病治宜慎起居
 節勞慾陰虛者壯其水陽虛者益其氣金水既
 足便當自清若用寒涼病必益甚故玉機真藏
 論曰冬脉不及則令人少腹滿小便變口問篇
 曰中氣不足溲便為之變陰陽盛衰諸病水液
 義有如此此文又豈可盡以前證為實熱諸病水液
 澄澈清冷皆屬於寒水液者上下所出皆是也
 或利水穀不化而澄澈清冷者皆得諸嘔吐酸
 寒水之化如秋冬寒冷水必澄清也諸嘔吐酸
 暴注下迫皆屬於熱河間曰胃膈熱甚則為嘔
 木之味也由火盛制金不能平木則肝木自甚
 故為酸也暴注卒暴注泄也腸胃熱甚而傳化
 失常火性疾速故如是也下迫後重裏急迫痛
 也火性急速而能燥物故也是皆就熱為言耳

不知此云皆屬於熱者言熱化之本也至於陰
 陽盛衰則變如木炭胡可偏執為論如舉痛論
 曰寒氣客於腸胃厥逆上出故痛而嘔也至真
 要等論曰太陽司天民病嘔血善噫太陽之復
 心胃生寒胃中不和唾出清水及為噦噫太陽
 之勝寒入下焦傳為濡泄之類是皆寒勝之為
 病也又如歲木太過民病飧泄腸鳴反脇痛而
 吐甚發生之紀其病吐利之類是皆木邪乘土
 脾虛病也又如歲土不及民病飧泄霍亂土鬱
 之發為嘔吐注下太陰所至為霍亂吐下之類
 是皆濕勝為邪脾家本病有濕多成熱者有寒
 濕同氣者濕熱宜清寒濕宜溫無失氣宜此之
 謂也至於吐酸一證在本節則明言屬熱又如
 少陽之勝為嘔酸亦相火證也此外別無因寒
 之說惟東垣曰嘔吐酸水者甚則酸水浸其心
 其次則吐出酸水令上下牙酸澆不能相對以

大辛熱劑療之必減酸味者收氣也。西方肺金旺也。寒水乃金之子。子能令母實。故用大鹹熱之劑瀉其子。以辛熱為之。佐以瀉肺之實。若以河間病機之法。作熱攻之者。誤矣。蓋雜病酸心濁氣不降。欲為中滿。寒藥豈能治之乎。此東垣之說。獨得前人之未發也。又丹溪曰。或問吞酸素問明以為熱。東垣又以為寒。何也。曰。素問言熱者言其本也。東垣言寒者言其末也。但東垣不言外得風寒。而作收氣立說。欲瀉肺金之實。又謂寒藥不可治酸。而用安胃湯。加減二陳湯。俱犯丁香。且無治熱濕鬱積之法。為未合經意。余嘗治吞酸。用黃連。茱萸。各製炒。隨時令送。為佐。使蒼朮茯苓為輔。湯浸蒸餅為小丸吞之。仍教以糲食。蔬果自養。則病亦安。此又二公之說。有不一致也。若以愚見評之。則吞酸雖有寒熱。但屬寒者多。屬熱者少。故在東垣則全用溫藥。在

丹溪雖用黃連。而亦不免茱萸蒼朮之類。其義可知。蓋凡飲留中。焦鬱久成積。濕多生熱。則木從火化。因而作酸者。酸之熱也。當用丹溪之法。若客寒犯胃。頃刻成酸。本非鬱熱之謂。明是寒氣。若用清涼。豈其所宜。又若飲食或有失節。及無故而為吞酸。噯腐等證。此以木味為邪。肝乘脾也。脾之不化。火之衰也。得熱則行。非寒而何。欲不溫中。其可得乎。故余願為東垣之左祖。而特表出之。欲人之視此。故大要曰。謹守病機。各司其屬。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必先五勝。疎其血氣。令其調達。而致和平。此之謂也。上文一十九條。即病機也。機者。要也。變也。病變所由出也。凡或有或無。皆謂之

機有者言其實無者言其虛求之者求有無之本也譬猶尋物一般必得其所取之則易如大陰雨化施於太陽太陽寒化施於少陰少陰熱化施於陽明陽明燥化施於厥陰厥陰風化施於太陰凡淫勝在我者我之實也實者真邪也反勝在彼者我之虛也虛者假邪也此六氣之虛實即所謂有無也然天地運氣雖分五六而陰陽之用水火而已故陽勝則陰病陰勝則陽病寫其盛氣責其有也培其衰氣責其無也求得所本而直探其贖則排難解紛如拾芥也設不明逆順盈虛之道立言之意而擊執不移所謂面東者不見西墻面南者不覩北方察一曲者不可與言化察一時者不可與言大未免實實虛虛遺人害矣故余於本篇但引經釋經冀以明夫大義耳非謂病機之變止於是也夫規矩準繩匠氏之法一隅三反巧則在人知此義

者惟王太僕乎究其所註最妙而人多忽者何也余深佩之謹附於後○王氏曰深乎聖人之言理宜然也有無求之虛盛責之言悉由也夫如大寒而甚熱之不熱是無火也當助其心又忽往來時動時止是無水也當助其腎內格嘔逆食不得入是有火也病嘔而吐食入反出是無火也暴速注下食不及化是無水也溇泄而久止發無恒是無水也故心盛則生熱腎盛則生寒腎虛則寒動於中心虛則熱收於內又熱不得寒是無水也寒不得熱是無火也夫寒之不寒責其無水熱之不熱責其無火熱之不火責其無心之虛寒之不火責腎之少火有者寫之無者補之虛者補之盛者寫之適其中外踈其壅塞令上下無礙氣血通調則寒熱自和陰陽調達矣是以方有治熱以寒寒之而火食不入攻寒

以熱熱之而昏躁以生此則氣不疎通壅而為是也紀於水火餘氣可知故曰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令氣通調妙之道也五勝謂五行更勝也先以五行寒暑溫涼濕酸鹹甘辛苦相勝為法也

百病始生邪分三部靈樞百病始生篇全〇二

黃帝問於岐伯曰夫百病之始生也皆生於風雨寒暑清濕喜怒不節則傷藏風雨則傷上清濕則傷下三部之氣所傷異類願聞其會岐伯曰三部之氣各不同或起於陰或起於陽

請言其方喜怒不節則傷藏藏傷則病起於陰

也清濕襲虛則病起於下風雨襲虛則病起於

上是謂三部至於其淫泆不可勝數百病始生無非外感

內傷而復有上中下之分也喜怒不節五志病也內傷於藏故起於陰清濕襲虛陰邪之在表也故起於下風雨襲虛陽邪之在表也故起於上受病之始只此三部至其浸淫流泆則變有不可勝數矣黃帝曰余固不能數故問先師願

卒聞其道先師先進岐伯曰風雨寒熱不得虛

邪不能獨傷人卒然逢疾風暴雨而不病者蓋

無虛故邪不能獨傷人。此必因虛邪之風與其
身形兩虛相得，乃客其形。兩實相逢，衆人肉堅。
其中於虛邪也。因於天時與其身形，參以虛實。
大病乃成，氣有定舍，因處為名。上下中外，分為
三員。從衝後來者為虛風，傷人者也。從所居之
鄉來者為實風，主生長養萬物者也。若人
氣不虛，雖遇虛風，不能傷人。故必以身之虛而
逢天之虛，兩虛相得，乃客其形也。若天有實風，
人有實氣，兩實相逢，而衆人肉堅，邪不能入矣。
三員如下文。虛邪之中人，病因表也。積聚之已
成，病因內也。情慾之傷，藏病在陰也。即內
外三部之謂。虛風義詳運氣類三十五、六。○是

故虛邪之中人也。始於皮膚，皮膚緩則腠理開，
開則邪從毛髮入。人則抵深，深則毛髮立。毛髮
立則淅然，故皮膚痛。此下言陽邪傳舍之次也。
邪之中人，必由表入裏始
於皮膚。表虛則皮膚緩，故邪得乘之。邪在表則
毛髮堅立。因而淅然，寒邪傷衛，則血氣凝滯。故
皮膚為痛。凡寒邪所襲之處，必多酸痛。察係何
經，則在陰在陽。或深或淺，從可知矣。診表證者，
當先乎此也。○此下百病始生之義。留而不去，
與皮部論大同。詳經絡類三十一。留而不去，
則傳舍於絡脉。在絡之時，痛於肌肉。其痛之時，
息大經乃代。邪在皮毛，當治於外，留而不去，其
入漸深，則傳舍於絡脉。絡淺於經。

邪氣

故痛於肌肉之間。若肌肉之痛時漸止，留而不

息，是邪將去，絡而深，大經代受之矣。

去傳舍於經，在經之時，洒淅喜驚。絡浮而淺，經

自絡入經，猶為在表。故洒淅惡寒。然經氣連藏，故又喜驚也。留而不去，傳舍

於輸，在輸之時，六經不通，四肢則肢節痛，腰脊

乃強。凡諸輸穴，皆經氣聚會之處，其所留止，必

在關節谿谷之間，故邪氣自經傳舍於輸留而不去，傳舍於伏衝

之脈，在伏衝之時，體重身痛。伏衝之脈，即衝脈

深。故曰伏衝。歲露篇曰：入脊內，注於伏衝之脈，

是也。詳本類後四十九。邪自經輸，留而不去，深

入於此，故為體重，身痛等病。留而不去，傳舍於腸胃，在腸胃

之時，竟嚮腹脹，多寒則腸鳴，殮泄，食不化，多熱

則溏出糜。邪氣自經入藏，則傳舍於腸胃，而為

不分，故為腸鳴殮泄，食不化。熱則濁，留而不去

垢下，注故為溏，為糜，以糜穢如泥也。留而不去

傳舍於腸胃之外，募原之間，留着於脈，稽留而

不去，息而成積。腸胃之外，募原之間，謂皮裏膜

不易流通。若邪氣留著於中，則止。或著孫脈

或著絡脈，或著經脈，或著輸脈，或著於伏衝之

邪氣

脉或著於督筋或著於腸胃之募原上連於緩

筋邪氣淫泆不可勝論此下言邪氣所著淫泆之變也督筋詳下文募

原如手太陰中府為募太淵為原之類也緩筋

支別之柔筋也邪之所著則留而為病無處不

到故淫泆不可勝數○脊音呂泆音逸黃帝曰願盡聞其所由然

岐伯曰其著孫絡之脉而成積者其積往來上

下臂手孫絡之居也浮而緩不能句積而止之

故往來移行腸胃之間水湊滲注灌濯濯有音

有寒則臄脹滿雷引故時切痛凡絡脉之細小者皆孫絡也句

拘也邪著孫絡成積者其積能往來上下益積

在大腸小腸之絡皆屬手經其絡浮而淺緩而

不急不能句積而留止之故移行於腸胃之間

若有水則湊滲注灌濯濯有聲若有寒則為脹

滿及雷鳴相引時為切其著於陽明之經則挾

痛○句音垢臄音噴臍而居飽食則益大饑則益小足陽明經挾臍

則挾臍而居也陽明屬胃受水穀之氣故飽則大饑則小其著於緩筋也似

陽明之積飽食則痛饑則安緩筋在肌肉之間故似陽明之積飽

則肉壅故痛饑則氣退故安其著於腸胃之募原也痛而外

連於緩筋飽食則安饑則痛腸胃募原痛連緩筋飽則內充外

類經十三卷 疾病類 十四

故安饑則其著於伏衝之脉者揣之應手而動

反是故痛發手則熱氣下於兩股如湯沃之狀

伏衝義如前其上行者循背裏絡於督脉其下行者注少陰之大絡

出於氣街循陰股內廉入膕中故揣按於股則應手而動若起其手則熱氣下行於兩股間此邪著伏衝之驗也○沃音屋

其著於督筋在腸後者饑則積見飽則積不見按之不

得督筋曰同脊骨也脊內之筋曰督筋故在腸胃

之後饑則腸空故積可見飽則腸滿蔽之故積不可見按之亦不可得也

其著於輸之脉者閉塞不通津液不下孔竅乾壅

輸脉者所以通血氣若閉塞不通則津液乾壅如此

邪氣之從外入內從上下也

此總結上文邪氣之起於陽者必自

外而內從上而下也○黃帝曰積之始生至其已成奈何

岐伯曰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積也

此下言積之所以成也黃帝曰其成積奈何岐伯曰厥氣生足

惋惋生脛寒脛寒則血脉凝滯血脉凝滯則寒

氣上入於腸胃入於腸胃則臄脹臄脹則腸外

之汁沫追聚不得散日以成積

此言寒氣下逆之成積者也厥

氣逆氣也寒逆於下故生足惋謂肢節痛滯不便利也由脛寒而血氣凝滯則寒氣自下而上

漸入腸胃腸胃寒則腸氣不化故為臍脹而腸外汁沫迫裏不散則日以成積矣○惋美本切脛形景形敬二切

卒然多食飲則腸滿起居不節用力過度則絡脉傷陽絡傷則血外溢血外溢則衄血陰絡傷則血內溢血內溢則後血腸胃之絡傷則血溢於腸外腸外有寒汁沫與血相搏則并合凝聚不得散而積成矣

此言食飲起居失節之成積者也卒然多食飲謂食不從緩多而暴也腸胃運化不及則汁溢膜外與血相搏乃成食積如嬰童痞疾之類是也又或起居用力過度致傷陰陽之絡以動其血瘀血得寒汁沫相聚於腸外乃成

血積此必縱肆口腹及卒然外中於寒若內傷舉動不慎者多有之

於憂怒則氣上逆氣上逆則六輸不通溫氣不行凝血蘊裏而不散津液澹滲著而不去而積皆成矣

此言情志內傷而挾寒成積者也寒邪既中於外憂怒復傷其內氣因寒逆則六經之輸不通暖氣不行則陰血凝聚血因氣逆而成積此必情性乖戾者多有之也

岐伯曰憂思傷心重寒傷肺忿怒傷肝醉以入房汗出當風傷脾用力過度若入房汗出浴則傷腎

傷心者病在陽。傷肺者病在氣。傷肝者病在血。傷脾者病在營衛。傷腎者病在真陰。凡傷藏者皆病生於陰也。此節與下篇邪氣藏府病形論者大同。

生病者也。文也。黃帝曰善治之奈何。岐伯答

曰察其所痛以知其應有餘不足當補則補當

寫則寫。毋逆天時是謂至治。此總言內外三部之治法也。察其所

痛之處則陰陽表裏病應可知。虛補實寫。毋逆天時。如春氣在肝。及月郭空滿之類。皆是也。

邪之中人陰陽有異。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〇三

黃帝問於岐伯曰邪氣之中人也奈何。岐伯答

曰邪氣之中人高也。風寒中人。上先受之也。黃帝曰高下

有度乎。岐伯曰身半已上者邪中之也。身半已

下者濕中之也。陽受風氣。陰受濕氣也。故曰邪之中人也

無有常中於陰則溜於府中於陽則溜於經。如

下。黃帝曰陰之與陽也異名同類。上下相會經

絡之相貫如環無端。邪之中人或中於陰或中

於陽。上下左右無有恒常。其何故也。經脈相貫。合本同

類也。然上下左右部位各有所屬。則陰陽之名異矣。岐伯曰諸陽之會皆

在於面中人也。方乘虛時及新用力若飲食汗出滕理開而中於邪。中於面則下陽明。中於項則下太陽。中於頰則下少陽。此言邪之中於陽經也。手足六陽俱會於頭面。故為諸陽之會。凡足之三陽從頭走足。故中於面。則自胃腹下行於陽明經也。中於項則自脊背下行於太陽經也。中於頰則自脇肋下行於少陽經也。脈徧周身者惟足六經耳。故但言其中於膺背兩脇亦中其經。膺在前陽明經也。背在後太陽經也。兩脇在側少陽經也。中此三陽經與上同。○黃帝曰其中於陰奈何。岐伯荅曰中於陰者常從臂腋始。夫臂

與腋其陰皮薄其肉淖澤故俱受於風獨傷其

陰。此言邪之中於陰經也。腋足脛也。淖澤柔潤也。臂腋內廉曰陰。手足三陰之所行也。其皮薄其肉柔故邪中於此則傷其陰。黃帝曰此故

傷其藏乎。岐伯荅曰身之中於風也不必動藏

故邪入於陰經則其藏氣實邪氣入而不能客

故還之於府故中陽則溜於經中陰則溜於府

邪中陰經當內連五藏因問故傷其藏也。然邪入於陰而藏氣固者邪不能客未必動藏則還之於府仍在表也。故邪中陽者溜於三陽之經邪中陰者溜於三陰之府如心之及小腸脾之

邪中陰經當內連五藏因問故傷其藏也。然邪入於陰而藏氣固者邪不能客未必動藏則還之於府仍在表也。故邪中陽者溜於三陽之經邪中陰者溜於三陰之府如心之及小腸脾之

及胃肝之及膽包絡之及三焦腎之及膀胱此以邪中三陰亦有表證明者所當察也○溜力救○黃帝曰邪之中人藏奈何岐伯曰愁憂恐懼則傷心形寒寒飲則傷肺以其兩寒相感中外皆傷故氣逆而上行此下言邪之中於五藏也然必其內有所傷而後外邪得以入之心藏神憂愁恐懼則神性故傷心也肺合皮毛其藏畏寒形寒飲冷故傷肺也若內有所傷而外復有感則中外皆傷故氣逆而上行在表則為寒熱疼痛在裏則為喘欬嘔噦等病○本病論曰憂愁思慮即傷心飲食勞倦即傷脾久坐濕地強力入水即傷腎志怒氣逆上而不下即傷肝詳運氣類四十四有所墮墜惡血留內若有

所大怒氣上而不下積於脇下則傷肝肝藏血怒其經行脇下也有所擊仆若醉入房汗出當風則傷脾脾主肌肉飲食擊仆者傷其肌肉醉後入房汗出當風者因於酒食故所傷皆在脾有所用力舉重若入房過度汗出浴水則傷腎精與骨用力舉重則傷骨入房過度則傷精汗出浴水則水邪犯其本藏故所傷在腎黃帝曰五藏之中風奈何岐伯曰陰陽俱感邪乃得往黃帝曰善哉此承上文而言五藏之中風者必由中外俱感而後邪乃得往也○黃帝曰邪之中人其病形何如同前篇

類經十三卷

疾病類 邪氣

十九

岐伯曰虛邪之中身也灑淅動形正邪之中人也微先見於色不知於身若有若無若亡若存有形無形莫知其情黃帝曰善哉此節與官能篇大同詳鍼

刺類十又八正神明論詳言虛邪正邪之義見鍼刺十三

邪變無窮靈樞刺節真邪論〇四

黃帝曰有一脉生數十病者或痛或癰或熱或寒或痺或痺或不仁變化無窮其故何也岐伯曰此皆邪氣之所生也一脈猶言一經也邪氣即下文之虛風也虛邪

賊風善行數變故其為病則變化無窮

黃帝曰余聞氣者有真氣

有正氣有邪氣何謂真氣岐伯曰真氣者所受於天與穀氣并而充身也真氣即元氣也氣在天者受於鼻而喉主

之在水穀者入於口而咽主之然鍾於未生之初者曰先天之氣成於已生之後者曰後天之氣氣在陽分即陽氣在陰即陰氣在表曰衛氣在裏曰營氣在脾曰充氣在胃曰胃氣在上焦曰宗氣在中焦曰中氣在下焦曰正氣者正風也從一方來非實風又非虛風也

方也風得時之正者是為正風然正風實風本同一方而此曰非實風者以正風之來徐而和

故又曰正氣實風之來暴而烈故與虛風對言也按歲露論曰諸所謂風者皆發屋折樹木揚沙石此虛風實風之謂也詳運氣類三十五六邪氣者虛風之賊傷人也其中人也深不能自去其從衝後來者為虛風也其其中人也甚故深不能自去正風者其中人也淺合而自去其氣來柔弱不能勝真氣故自去而正勝之故自去也虛邪之中人也洒淅動形起毫毛而發腠理其入深內搏於骨則為骨痺搏於筋則為筋孿搏於脉中則為血閉不通則為癰搏於肉與衛氣

相搏陽勝者則為熱陰勝者則為寒寒則真氣去去則虛虛則寒搏於皮膚之間洒淅寒慄也不可測故無分皮肉筋骨著則為病也若與衛氣相搏陽勝則熱陰勝則寒皆邪氣也何獨曰寒則真氣去去則虛蓋氣屬陽人以氣為主寒勝則陽虛所重在氣也陽氣既虛則陰寒搏聚於皮膚其氣外發腠理開毫毛搖氣往來行則為痒留而不去則痺衛氣不行則為不仁邪之在表者其氣外發或腠理開則汗為不斂或毫毛動搖則毛悴而敗或氣往來行則流而為痒或邪留不去則痛而為痺若衛氣受傷虛邪偏容於虛而不行則不知痛痒是謂不仁

類經卷之三

疾病類 邪氣

二十一

身半其入深內居榮衛榮衛稍衰則真氣去邪
 氣獨留發為偏枯其邪氣淺者脉偏痛虛邪若
 身其入深而重者則管衛衰真氣去乃發
 為偏枯若邪之淺者亦當為半身偏痛也
 虛邪之入於身也深寒與熱相搏久留而內著寒勝
 其熱則骨疼肉枯熱勝其寒則爛肉腐肌為膿
 內傷骨內傷骨為骨蝕邪中於外者必寒氣畜於內者必熱寒邪深入與熱相搏久留不去必內有所著故寒勝則傷陽而為痛為枯熱勝則傷陰而為膿為腐其最深者內傷於骨是為骨蝕有所疾前筋筋屈不謂侵蝕及骨也○蝕音食○

得伸邪氣居其間而不反發為筋溜

有所疾前筋謂疾有

始於筋也筋之初著於邪則筋屈不得伸若久居其間而不退則發為筋溜筋溜者有所流注而結聚於筋也即贅瘤之屬下放此○溜力救切

留之不得反津液久留合而為腸溜

邪有所結氣必歸之

故致衛氣失常留而不反則積積於中流注於腸胃之間乃結為腸溜○衛氣失常為病詳鍼刺類三十一

火者數歲乃成以手按之柔已有所結

氣歸之津液留之邪氣中之凝結日以易其連

以聚居為昔瘤其有久者必數歲而後成也然其始也按之雖柔或上或下已

有所結及其久也。氣漸歸之。津液留之。復中邪氣。則易於日甚。乃結為昔瘤。昔瘤者。非一朝夕之謂。○以手按之。堅有所結。深中骨。氣因於骨。骨與氣并。日以益大。則為骨疽。又有按之而堅。氣因於骨而然。骨與氣并。其結日太。名為附骨疽也。有所結中於肉。宗氣歸之。邪留而不去。有熱則化而為膿。無熱則為肉疽。又有結於肉中者。則宗氣歸之。宗大也。以為膿。無熱則結為粉漿之屬。聚而不散。是為肉疽。凡此數氣者。其發無常處而有常名也。雖有常名而發無常處。無常處則形證亦無常矣。此所以

變化無常也。

生氣邪氣皆本於陰陽

素問生氣通天論全○五

黃帝曰。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於陰陽。天地之間。六合之內。其氣九州九竅。五藏十二節。皆通於天氣。大哉乾元。萬物資始。生生不息。天之氣。以為生也。天元者。陰陽而已。故陰陽為有生之本。如至大為六合。則上下四方也。至廣為九州。謂真。充。青。徐。揚。荆。梁。雍。豫也。人之外有九竅。陽竅七。陰竅二也。內有五藏。心肺肝脾腎也。天有四時。十一節。氣候之所行也。人有四肢。十一節。營衛之所通也。凡物之形。而外者。為儀象之

流行藏而內者為精神之升降幽明其生五其
動靜孰匪由天故曰皆通於天氣

氣三數犯此者則邪氣傷人此壽命之本也

雖本乎陰陽而稟分五行其生五也陰陽衰盛
少太有三其氣三也有五有三則生克強弱變

出其間矣得其和則為正氣而生物犯其變則
為邪氣而傷物其生其死皆此三五耳故為壽

命之本○上一節大義與六節藏象
論同詳運氣類第一章所當互考

蒼天之氣
清淨則志意治順之則陽氣固

氣也蒼天之氣清淨光明者也藏德不止故不
下也人能法天道之清淨則志意治而不亂陽

氣固而不衰弗失天和長有天命矣○按上文
云生之本本於陰陽而自此以下凡專言陽氣

變化無常也

生氣邪氣皆本於陰陽

素問生氣通
天論全○五

黃帝曰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於陰陽天地

之間六合之內其氣九州九竅五藏十二節皆

通於天氣大哉乾元萬物資始生生不息天之

氣以為生也天元者陰陽而已故陰陽為有生
之本如至大為六合則上下四方也至廣為九

州謂真兌青徐揚荆梁雍豫也人之外有九竅
陽竅七陰竅二也內有五藏心肺脾腎也天

有四時十二節氣候之所行也人有四肢十二
經營衛之所通也凡物之形而外者為儀象之

流行藏而內者為精神之升降。幽明動靜孰匪由天。故曰皆通於天氣。其生五其

氣三數犯此者則邪氣傷人。此壽命之本也。

雖本乎陰陽而稟分五行。其生五也。陰陽衰盛

少太有三。其氣三也。有五有三。則生克強弱變

出其間矣。得其和則為正氣而生。物犯其變則

為邪氣而傷物。其生其死皆此三五耳。故為壽

命之本。○上一節大義與六節藏象論同。詳運氣類第一章所當互考。蒼天之氣

清淨則志意治。順之則陽氣固。

氣也。蒼天之氣清淨光明者也。藏德不止。故不

下也。人能法天道之清淨。則志意治而不亂。陽

氣固而不衰。弗失天和。長有天命矣。○按上文

云生之本。本於陰陽而自此以下。凡專言陽氣

者。七。何也。蓋生氣通天。以陽為本。陽氣既固。陰

必從之。故聖人諄諄於此。其示人之深意可知

矣。雖有賊邪。弗能害也。此因時之序。

天全則神全。雖有賊風邪氣。不能犯之。蓋

在乎因時之序。如四氣調神之謂是也。故聖

人傳精神。服天氣。而通神明。

精神。服天之元氣。所以與天失之則內閉九竅

為一。而神明可與天通矣。

外壅肌肉。衛氣散解。

也。失之則失其清陽之化。故九竅肌肉皆為閉

壅矣。人之衛氣本於天之陽氣。陽虛則衛虛。衛

氣散解。則天真失守。故本篇所重。此謂自傷氣

者。特在衛氣正。所以重陽氣也。

之削也

真陽受傷元氣如削非由天降自作之耳

○陽氣者若天與

日失其所則折壽而不彰

此發明陽氣之本也日不明則天為陰晦

陽不固則人為天折皆陽氣之失所也

故天運當以日光明

天不自明

明在日月月體本黑得日乃明此天運必以日之光明也日即陽也陽即明也陽之所在明必隨之明之所及陽之至耳陽明一體本無二也然陽在午則為晝而日麗中天著有象之神明離之陽在外也陽在子則為夜而火伏水中化無形之元氣坎之陽在內也如天元紀大論曰君火以明正此明也相火以位亦此位也蓋明而在上則為君火伏明而在下則為相火曰君曰相無非陽氣之所在耳然則天之陽氣惟日為本天無此日則晝夜無分四時失序萬物不彰

矣其在於人則自表自裏自上自下亦惟此陽氣而已人而無陽猶天之無日欲保天年其可得乎內經下百六十二篇天人大義此其最要者也不可不詳察之○君火以明詳義見運氣類

是故陽因而上衛外者也

清陽為天包覆萬物故因於上而衛

於外人之衛氣亦猶是也苟不知重則邪因於從而入故禁服篇曰審察衛氣為百病母

寒欲如運樞起居如驚神氣乃浮

此下言陽氣不固者四時

之邪皆得以傷之也運樞如天樞之獨運於中也如驚謂舉動卒暴不慎重也凡因於寒者得冬之氣冬宜閉藏當使精神常運於中而身無妄動若起居不節則神氣外浮無復中存邪乃易入矣脉要精微論曰冬日在骨蟄蟲周密君子居室四氣調神論曰冬三月此謂閉藏水冰

地圻無擾乎陽。又曰。去寒就溫。因於暑汗煩則
 無泄皮膚使氣亟奪皆此謂也。喘喝靜則多言。暑有陰陽二證。陽證因於中熱。陰證因於中寒。但感在夏至之後者。皆謂之暑耳。按熱論篇曰。凡病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日者為病溫。後夏至日者為病暑。義可知也。此節所言言暑之陽者也。故為汗出煩躁為喘。為大聲呼喝。若其靜者亦不免於多言。蓋邪熱傷陰。精神內亂。故言無倫次也。體若燔炭汗出而散。此言陰者也。故體熱若燔炭。必須汗出。邪乃得散。如熱病篇曰。暑當與汗皆出勿止。此之謂也。但感而即病則傷寒也。若不即病至秋而發則如陰陽應象大論曰。夏傷於暑。秋必痲瘧。金匱真言論曰。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風瘧。皆由此耳。○愚按。潔古曰。靜而得之為中暑。動而得之為中熱。

中暑者陰證。中熱者陽證。東垣曰。避暑熱於深堂大廈得之者。名曰中暑。其病必頭痛惡寒。身形拘急。肢節疼痛。而煩心。肌膚火熱。無汗。此為房室之陰寒所遏。使周身陽氣不得伸越也。若行人或農夫於日中勞役得之者。名曰中熱。其病必苦頭痛發躁。熱惡熱。捫之肌膚大熱。必大渴引飲。汗大泄。無氣以動。乃為天熱外傷。肺氣也。觀此二證。一中於熱。一中於寒。皆謂之暑。但治寒宜散。必汗出而解。治熱宜涼。必熱清而愈。然夏月浮陽在外。伏陰在內。若人以飲食情慾傷其內。或冒暑貪涼。勞役過度。傷其外。及元氣素虛之輩。最易患此。如刺志論曰。氣虛身熱。得之傷暑者是也。治此者。又當以調補元氣為主。然後察其寒熱而佐以解暑之劑。若果為陰寒所中。則附子薑桂。先哲每多用之。不可因於濕。因於熱在外。而忽舍時從證之良法也。

首如裹濕熱不攘大筋綆短小筋弛長綆短為

拘弛長為痿

濕土用事。雖屬長夏之氣。然土王四季。則感發無時。但濕之中。人有

內外上下之辨。濕傷外者。雨霧陰濕之屬也。濕傷內者。酒漿乳酪之屬也。濕在上則首如裹。謂若以物蒙裹然者。凡人行瘴霧之中。及酒多之後。覺脹壅頭面。即其狀也。濕熱濕鬱成熱也。攘退也。濕熱不退而下及肢體。大筋受之則血傷。故為綆短。小筋受之則柔弱。故為弛長。綆短故拘攣不伸。弛長故痿弱無力。○攘如羊切。綆音軟。縮也。弛音矢。廢弛也。因於氣為

腫四維相代陽氣乃竭

因於氣者。凡衛氣營氣藏府之氣皆氣也。一有不調。均能致疾。四維四支也。相代更迭而病也。因氣為腫。氣道不行也。四支為諸陽之本。胃氣

所在病甚。而至於四維相代。即上文內閉九竅外壅肌肉衛氣解散之謂。其為陽氣之竭也可知。

○陽氣者煩勞則張精絕辟積於夏使人煎

厥此下言起居不節。致傷陽氣也。辟病也。人以陽氣為生。惟恐散失。若煩勞過度。則形氣施張於外。精神竭絕於中。陽擾陰虧。不勝炎熱。故病積至夏。日以益甚。令人五心煩熱。如煎如熬。孤陽外浮。真陰內奪。氣逆而厥。故名煎厥。○脈解篇曰。陽氣不得出。肝氣當治而未得。故善怒。善怒者。名曰煎厥。詳本類後十一。○辟音壁。

可以聽潰潰乎若壞都汨汨乎不可止

目盲耳閉。九竅廢也。潰潰壞貌。都城郭之謂。汨汨逝而不返也。陰以陽虧。精神因氣竭。精神日銷。漸至衰敗。真潰

類後十一。○辟音壁。

潰乎若都邑之壞汨汨乎其去不可縮也○汨音骨○陽氣者大怒則形

氣絕而血苑於上使人薄厥此下言怒氣傷肝及汗濕肥其風寒

之類皆足以傷陽氣也人之陽氣惟貴充和若

大怒傷肝則氣血皆逆甚至形氣俱絕則經脈

不通故血逆妄行苑積於上焦也相迫曰薄氣

逆曰厥氣血俱亂故為薄厥舉痛論曰怒則氣

逆甚則嘔血邪氣藏府病形篇曰有所大怒氣

鬱有傷於筋縱其若不容怒傷形氣必及於筋

緩不收手足無措汗出偏沮使人偏枯沮傷也

其若不能容者病偏汗者或左或右浸潤不止氣血有所偏沮

人之則衛氣不固於外營氣失守於中故當

半身不隨偏枯之汗出見濕乃生痲痺汗方出

患○沮將魚切開若見濕氣必留膚腠甚者為痲微者為痺高

梁之變足生大丁受如持虛高梁即膏梁肥甘

過蓄為內熱其變多生大疔熱侵陽分感發

最易如持空虛之器以受物故曰受如持虛勞

汗當風寒薄為皴鬱乃痲形勞汗出坐臥當風

即粉刺也若鬱而稍大乃成小癬是名曰痲凡

若此者皆陽氣不固之使然○皴支加切中原

雅音云○陽氣者精則養神柔則養筋此下言

酒鼓鼻運用若有不固則為痿為痺為驚為癱為

癱為隔等證也神之靈通變化陽氣之精明也

筋之運動便利。陽氣之柔和也。故精則養神。柔則養筋。陽氣去則神明亂。筋骨廢為病。為危。如

下文。開闔不得。寒氣從之。乃生大痺。開謂皮腠發泄。闔謂

玄府閉封。皆衛氣為之主也。若衛氣失所。則當

開。不開。當閉。不得其宜。為寒所襲。結於筋

絡之間。痠急不伸。則形為僂。俯矣。經筋篇曰。陽

急則反折。陰急則僂。不伸。即此之謂。○僂。音呂

陷。脉為瘦。留連肉腠。陷。脉中也。瘦。肌瘦之屬。邪結

不散。則留連肉腠。蔓延日甚。俞氣化薄。傳為善

矣。○瘦。音陋。又音閭。疝瘦也。畏及為驚駭。寒氣自脉漸深。流於經俞。氣化內

駭。以陽氣受傷於營氣不從。逆於肉理。乃生癰

腫。邪氣陷脉。則營氣不從。管行脉中也。不魄汗

未盡形弱。而氣燥。穴俞以閉。發為風瘧。魄。陰也。汗由陰

液。故曰魄汗。汗出未止。衛氣未固。其時形氣正

在消弱。而風寒薄之。俞穴隨閉。邪氣留止。鬱而

為瘧。以所病在風。故名風瘧。金匱真言論曰。夏

暑汗不出者。秋成風瘧。亦言俞穴之閉也。其義

此。故風者百病之始也。清靜則肉腠閉拒。雖有

大風苛毒。弗之能害。此因時之序也。凡邪傷衛

寒暑濕氣。風者莫不緣風氣以入。故風為百病

之始。然衛氣者。陽氣也。人惟清靜。無過勞擾。則

腠理閉。而陽氣固。雖有大風苛毒。弗之能害也。

所謂清靜者。無他在。因四時之氣序耳。如四氣

調神論曰。應春氣以養生。應夏氣以養長。應秋氣以養收。應冬氣以養藏。逆之則災害生。從之則苛疾不起。順其自然。是得四時清靜之道。故○又風為百病之始。義詳鍼刺類三十六。

病久則傳化。上下不并。良醫弗為。并陰陽交通也。病始因風。

久必傳化。及至上下不并。則陰陽相離。故陽畜水火不相濟矣。雖有良醫。弗可為也。

積病死而陽氣當隔。隔者當寫。不亟正治。麤乃

敗之。若邪畜陽分。積而不行。陽亢無陰。其病當

不通。則其證耳。當寫不寫。正以麤土悞之。故致

敗亡。陰陽別論曰。剛與剛。陽氣破散。陰氣及消

亡。薄則剛柔不和。經○故陽氣者。一日而主外

平日人氣生日中而陽氣隆。日西而陽氣已虛

氣門乃閉。此下言陽氣之盛衰。由於日之升降

而主外。晝則陽氣在。外也。平日人氣生。以日初

升也。日中陽氣隆。以日當午也。日西陽氣虛。以

日漸降也。人氣應之。故晝則衛氣行於陽分。二

十五度。至日暮則陽氣之門閉。而行於陰分。二

十五度矣。氣門玄府也。所以是故暮而收。拒無

擾筋骨。無見霧露。及此三時形乃困薄。此所以

也。陽出而出。陽藏而藏。暮時陽氣藏於陰分。故

動宜收斂。以拒虛邪。無擾筋骨。則陽不耗於內。

無見霧露。則邪不侵於外。若勞擾不分。朝暮反

此三時則陽氣失養。形體勞困。衰薄矣。上一節

言不但因時之序雖以一日之間亦當知所調養如此也。○岐伯曰陰者藏精而起亟也陽者衛外而為固也。

未及於陰故特明陰氣亦所當重謂人有陰陽陽雖主外而為衛所以固氣也陰則主內而藏精所以起亟也陰內陽外氣欲和平不和則病如下文矣亟即氣也觀陰陽應象大論曰精化為氣即此藏精起氣之謂又本神篇曰陰虛則無氣亦其義也故此當以氣字為解以見陽能生陰陰亦能生陽庶為得理若諸書釋為數字則全無意義。○亟音氣。

陽則脉流薄疾并乃狂。薄氣相迫也疾急數也并者陽邪入於陽分謂重陽也陰不勝陽則陽邪盛故陽不勝其陰則當為陽脉陽證之外見者如此

五藏氣爭九竅不通

邪在陰分則藏氣不和故有所爭上七竅五官也下二竅二陰也九竅之氣皆屬於藏陽不勝陰則陰邪盛故當為陰病之內見者如此是以

聖人陳陰陽筋脉和同骨髓堅固氣血皆從

陽猶言鋪設得所不使偏勝也故於筋脉骨髓無不和調氣血皆從從則順矣如是則

內外調和邪不能害耳目聰明氣立如故

以九竅之要者言神氣之全可知也人受天地之氣以立命故曰氣立然必陰陽調和而後氣立如故首節所謂生之本本風客淫氣精乃亡

於陰陽者正此兩節之謂

邪傷肝也

此下四節皆失調和之道所以為筋骨氣血之病也淫氣者陰陽之亂氣

也。表不和則風邪密之。風木生火，淫氣化熱，熱則傷陰，精乃消亡。風邪通於肝，故必先傷肝也。然風為百病之始，故凡病因於外而內連五藏者，皆由乎風也。因而飽食筋脉

橫解腸澼為痔。此下三節皆兼上文風邪淫氣而言也。風氣既淫於外，因而飽食，則隨客陽明，必腸胃橫滿。橫滿則有損傷，故筋脉弛解，病為腸澼為痔。而下痢膿血也。痺論曰：飲食自倍，腸胃乃傷。此因而大飲則氣逆。挾酒即其類。○澼音劈。痔音雉。

因而強力腎氣乃傷。高骨乃壞。高骨，腰之高骨也。凡因風強力者，其傷力入房，尤傷精髓。髓者骨之充，骨者髓之府，精髓耗傷，故高骨壞而不為用。凡陰陽

之要陽密乃固

陽為陰之衛，陰為陽之宅。必陽能害而陰氣完固於內，此培養陰之道也。兩者不和，若春

無秋若冬無夏因而和之是謂聖度

兩陰陽也。不和偏病

也。若春無秋，若冬無夏，猶言歲氣乖則生道廢也。故聖人之法天者，在乎和陰陽而已。故陽強不能密陰氣，乃絕。固密則陰氣耗而竭絕矣。痺論曰：陰氣者靜則神藏，躁則消亡。躁即陽強不密之謂。陰平陽秘精神乃治。平，即靜也。秘，即固也。人生所賴，惟精與神。治陰陽離決精氣乃絕。決，絕也。有陽無陰，則精絕矣。有陰無陽，則氣絕矣。

相離決非病則亡正以因於露風乃生寒熱言陰陽不可偏廢也
 見陰陽不可偏廢也。因於露風乃生寒熱。言風瘧風客淫氣皆未悉風之為義故此復言
 之。而并及四時之邪也。因露於風者寒邪外侵。
 陽氣內拒陰陽相薄。故生寒熱。是以春傷於風邪氣留連乃為
 洞泄。春傷於風木邪勝也留連既夏傷於暑秋
 為瘧瘧。暑義見前夏傷暑邪若不即病而留連
 至秋寒鬱為熱。故寒熱交爭而為瘧瘧。瘧音皆義
 秋傷於濕上逆而欬發為痿厥。濕者大筋綆短小筋弛長綆短為拘弛長為痿
 用事於長夏之末故秋傷於濕也。秋氣通於肺。
 濕鬱成熱則上乘肺金故氣逆而為欬嗽。然太
 陰陽明論曰傷於濕者下先受之。上文言因於
 濕者大筋綆短小筋弛長。綆短為拘。弛長為痿。

所以濕氣在下則為痿為。冬傷於寒春必溫病。
 厥痿多屬熱厥則因寒也。冬傷於寒春必溫病。
 新邪外應乃變而為溫病。○上四節與陰陽應
 象大論同詳義。四時之氣更傷五藏。風暑寒濕
 見陰陽類一。故四時之氣更傷五藏。然時氣外傷陽邪也。五
 藏內應陰氣也。惟內不守而後外邪得以犯之。
 上文五節即所以明。○陰之所生本在五味陰
 陰氣不守之為病。此下言陰之所以生者在五
 之五官傷在五味。味而所以傷者亦在五味也。
 五官五藏也。六節藏象論曰地食人以五味。夫
 味得地氣故能生五藏之陰。若五味不節則各
 有所尅友傷其。是故味過於酸肝氣以津脾氣
 陰。全義如下文。

乃絕。津溢也。酸入肝。過於酸則肝氣溢。酸味過於鹹。大骨氣勞。短肌。心氣抑。骨氣勞。勞困劇也。鹹走血。血傷故肌肉短縮。鹹從水化。水勝則尅火。故心氣抑。味過於甘。心氣喘滿。色黑。腎氣不衡。喘滿。甘從土化。土勝則水病。故黑色。味過於苦。脾氣不濡。胃氣乃厚。濡者潤也。脾氣不濡則胃氣留滯。故曰乃厚。厚者脹滿之謂。五味論曰。苦入於胃。五穀之氣皆不能勝。苦苦入下脘。三焦之道皆閉。而味過於不通。故變嘔者。其義亦此。○濡音儒。味過於

辛筋脉沮弛精神乃央

沮壞也。弛縱也。央殃同。乘肝。肝主筋。故筋脉沮弛。辛散氣。則精神耗傷。故曰乃央。○沮音苴。將魚將御二切。弛施始二音。

是故謹和五味骨正筋柔氣血以流溱理以

密如是則氣骨以精謹道如法長有天命

藏於胃以養五藏氣。故當謹和五味。則骨正筋柔。氣血以流。蓋凡在內者皆陰氣為主也。然陰氣在裏。溱理在外。若不相及。而此曰溱理以密者。緣陰陽表裏原自相依。不惟陽密足以固陰。而陰強乃能壯陽也。故如上文之邪因於外。而為喘喝。為痿厥。為精亡。為洞泄。欬嗽等證。此陽病之及於陰也。又如煩勞大怒。飲食起居之不節。而為煎厥。為形氣絕。為筋脉腸痔。氣逆骨

壞等證。是傷於陰者。亦能病及外體。陽分。此陰之所以不可忽也。大都本篇之意。在帝則首言陽氣以發通天之大本。在伯則續言陰氣以備陰陽之全義。故在前則言氣氣本於天以養陽也。在後則言味味本於地以養陰也。其所以詳言陰陽者。蓋欲分表裏明精氣辨邪正之本末耳。然本篇首曰通天中曰服天氣未曰長有天命所重在天。則其重在陽氣可知矣。故言地者無非天也。言陰者無非陽也。通篇大義在陽氣者。若天與日失其所。則折壽而不彰。一言可以蔽之矣。

陰陽發病

素問陰陽別論〇六

岐伯曰。二陽之病發心脾。有不得隱曲。女子不

月。二陽。陽明也。為胃與大腸二經。然大腸小腸皆屬於胃。故此節所言。則獨重在胃耳。蓋胃與心。母子也。人之情慾。本以傷心。母傷則害及其子。胃與脾。表裏也。人之勞倦。本以傷脾。藏傷則病連於府。故凡內而傷精。外而傷形。皆能病及於胃。此一陽之病。所以發於心脾也。不得隱曲。陽道病也。夫胃為水穀氣血之海。主化營衛而潤宗筋。如厥論曰。前陰者。宗筋之所聚。太陰陽明之所合也。痿論曰。陰陽總宗筋之會。會於氣街。而陽明為之長。然則精血下行生化之本。惟陽明為最。今化原既病。則陽道外衰。故為不得隱曲。其在女子。當為不月。亦其候也。胃為水穀血氣之海。義詳經絡類三十一。〇按王氏註曰。夫腸胃發病。心脾受之。心受之。則血不流。脾受之。則味不化。然心脾何以受腸胃之病。未免牽強。不可不察。隱曲二字。本經見者。凡五。皆指

陰陽

陽道為言以類察之可得其義詳會通奇恒類其傳為風消其傳為息

貴者死不治風木氣也消枯瘦也貴急迫也陽明受病久而傳變則木邪勝土故

肌體風消胃病則肺失所養故氣息奔急氣竭於上由精虧於下敗及五藏故死不治

三陽為病發寒熱下為癰腫及為痿厥肺消陽

太陽也為膀胱小腸二經三陽為表故病發寒熱及為癰腫足太陽之脈從頭下背貫脊入腿

循膻抵足故其為病則足膝無力曰痿逆冷其

傳為索澤其傳為頽疝陽邪在表為熱則皮膚潤澤之氣必皆消散是

為索澤也頽疝者小腹控擊而痛也按邪氣藏府病形篇曰膀胱病者小便偏腫而痛小腸病

者小腹痛腰脊控擊而痛是太陽曰一陽發病少

氣善欬善泄一陽少陽也為膽與三焦一經膽屬風木三焦屬相火其為病也壯

火則食氣傷肺故為少氣為其傳為心掣其傳

為隔心為君火而相火上炎則同氣相求邪歸於心心動不寧若有所引名曰心掣又其

傳者以木乘土脾胃受傷乃為隔證如邪氣藏

府病形篇曰脾脉微急為隔中風論曰胃風之

狀食飲不下膈塞不通立膈篇曰食飲一陽一

陰發病主驚駭背痛善噫善欠名曰風厥二陽一

大腸也一陰肝與心主也肝胃二經皆主驚駭如金匱真言論曰東方通於肝其病發驚駭經

類經

疾病類

陰陽

脈篇曰。足陽明病。聞木聲則惕然而驚者是也。背痛者。手足陽明之筋皆夾脊也。噫。噯氣也。其主在心。然邪客篇曰。諸邪之在於心者。皆在於心之包絡也。又脈解篇曰。所謂上走心者。皆在於陰盛而上走於陽明。陽明絡屬心。故曰上走心。為噫也。欠。呵欠也。欠雖主於腎。而經脈篇曰。足陽明病。為數欠。此又噫欠之在心。包胃經也。肝主風。心包主火。風熱為邪。而陽明受之。故病名風厥。○又風厥義詳。二陰一陽發病善脹心滿。評熱病論見後三十。一陽。膽與三焦也。膽經邪善氣。勝則侮脾。故善脹。腎經邪勝則乘心。故心滿。三焦病則上下不行。故善氣也。三陰發病為偏枯痿易。四支不舉。三陽。膀胱小腸也。三陰。脾肺也。膀胱之脈自頭背下行。兩足小腸之脈自

兩手上行。肩脾且脾主四支。肺主諸氣。四經俱病。故當為偏枯。為痿易。為四支不舉。痿易者。痿弱不支。左右相掉易也。○鼓一陽曰鉤。鼓一陰曰毛。鼓陽勝急曰弦。鼓陽至而絕曰石。陰陽相過曰溜。此

五脈之體。以微盛分陰陽。非若上文言經次之陰陽也。鼓有力也。一陽一陰。言陰陽之微也。脈於微陽而見鼓者。為鉤。其氣來盛去衰。應心。脈也。脈於微陰而見鼓者。曰毛。其氣來輕虛以浮。應肺。脈也。鼓動陽脈。勝而急者。曰弦。其氣來端直以長。而不至甚急。應肝。脈也。鼓陽至而絕者。陽之伏也。脈名曰石。其氣來沉以搏。應腎。脈也。陰陽相過。謂流通平順也。脈名曰溜。其氣來柔緩而和。應脾。脈也。○陰爭於內。陽擾於外。魄汗未藏。四

類經十三卷

疾病類

三十七

土本制水。而水反侮脾。水無所畏。是謂辟陰。故死不治。○辟音劈。○結陽者腫。此下言邪聚諸經之為病也。陽六陽也。結陽者腫。四支。四支為諸陽之本也。結

陰者便血一升。再結二升。三結三升。陰六陰也。結陰分則血受病。故當便血。其淺者便血一升。則結邪當解。若不解而再結。以邪盛也。故便血二升。若又不解。邪為尤甚。故曰三結三升也。陰陽結斜多。陰少陽曰

石水。少腹腫。斜邪同。陰經陽經皆能結聚水邪。水者。沉重。在下。其一。二陽結謂之消。胃與大腸經證。則少腹腫也。也。陽邪留結腸胃。則消渴善饑。其病曰消。三消義見後六十一。

三陽結謂之隔。腸二經也。小腸屬火。膀胱屬水。邪結小腸。則陽氣不化。邪結膀胱。則津液不行。下不通。則上不運。故為隔塞。三陰結謂之水。脾肺二經也。脾土所以制

之病。所以生水。氣病則水為不行。一陰一陽結謂之喉痺。一陰。肝與心主也。一陽。膽與三焦也。肝膽

金絡於喉。熱邪內結。故為喉痺。痺者。閉也。○痺音秘。

陰陽貴賤合病。素問陰陽類論○七

孟春始至。黃帝燕坐。臨觀八極。正入風之氣。而

問雷公曰。陰陽之類。經脈之道。五中所主。何藏

下文所謂三陽三陰者明列次序本以釋此故此節當為三陰無疑○按王氏而下凡註此者皆曰三陽太陽也二陰少陰也少陰與太陽為表裏故曰三陽為表二陰為裏其說若是然六經皆有表裏何獨言二經之表裏於此耶蓋未之詳察耳二陰為裏腎屬水其氣沉其一陰至絕作朔晦却具合以正其理一陰厥陰也厥者盡也按陰陽繫日月陰此兩陰交盡故曰厥陰也夫厥陰之氣應在戌亥六氣不幾於絕矣然陰陽消長之道陰之盡也如月之晦陽之生也如月之朔既晦而朔則絕而復生此所謂一陰至絕作朔晦也由是而終始循環氣數具合故得以正其造化之理矣○按六經之分少太者以微盛言故謂厥陰

為盡陰其分一二三者以六氣之次言耳如三陰之序首厥陰一也次少陰二也又次太陰二也三陽之序首少陽次陽明又次太陽是三陽之次也雷公曰受業未能明按上文雷公以肝為最貴而不知肝屬一陰為陰之盡帝謂最其下者以此故公曰受業未能明也○帝曰所謂三陽者太陽為經六經皆至於太陰也太陽為經即所以釋上文之義三陽脈至手太陰而弦浮而不沉決以度察以心合之陰陽之論手陰肺經也本屬三陰之脈然諸脈皆會於氣口故特以三陽脈至手太陰為言也下放此太陽之脈本洪大以長今其弦浮不沉是邪脈也乃當決其衰主之度察以吾心而合之陰陽之論

則善惡可明矣。所謂二陽者，陽明也。前所謂二陽者，即月篇曰：兩陽合。

明。故曰：陽明。至手太陰，弦而沉急，不鼓，是至

以病皆死。陽明胃脈本浮大而短，今則弦而沉也。若熱至為病者，尤忌此陰脈犯之。

為逆，必皆死也。○是居永切，熱也。一陽者，少

陽也。即前所謂至手太陰上連人迎，弦急懸不

絕，此少陽之病也。專陰則死。人迎足陽明脈也。在結喉兩傍，故曰

上連人迎，懸浮露如懸也。少陽之脈其體乍數

乍疎，乍短乍長，今則弦急如懸，其至不絕，兼之

上乘胃經，此木邪之勝少陽病也。然少陽厥陰

皆從木化，若陽氣竭絕，則陰邪獨盛，弦搏至極

是曰專陰，專陰者死也。○按以上三陽為病，皆

言弦急者，蓋弦屬於肝，厥陰脈也。陰邪見於陽

分，非危則病，故帝特舉為三陰者，六經之所主

也。三陰太陰也。上文云三陽為表，當作三陰者，其義即此。三陰之藏，脾與肺也。脾主氣，朝會

百脈，脾屬土，為萬物之母，故三陰為六經之主。交於太陰，伏鼓不浮，上

空志心。交於太陰，謂三陰脈至氣口也。肺主輕浮，脾主和緩，其本脈也。今見伏鼓不浮，則陰盛陽衰矣。當病上焦空虛而脾肺之志以

及心神為陰所傷，皆致不足，故曰上空志心。按

陰陽應象大論曰：肺在志為憂，脾在志為思，心在志為喜，是皆五藏之志也。二陰至

肺，其氣歸膀胱，外連脾胃。二陰至肺者，言腎脈之至氣口也。經脈別

類經卷之三十一 病類 四十二

論曰。二陰搏至。腎沉不浮者是也。腎脈上行。其直者。從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出氣口。是二陰至肺也。腎主水。得肺氣以行。降下之令。通調水道。其氣歸膀胱也。肺在上。腎在下。脾胃居中。主其升降之柄。故曰外連脾胃也。外者腎對一陰獨脾言。即上文三陰為表。二陰為裏之義。

一陰獨至。經絕氣浮。不鼓鉤而滑。也。經脈別論曰。一陰至。厥陰之治是也。厥陰本脈。當與滑弦長。陰中於外。故不能鼓鉤而滑。此六脈者。乍陰乍陽。交而但弦無胃生意竭矣。

此六脈者。乍陰乍陽。交屬相并。繆通五藏。合於陰陽。六脈者。乍陰乍陽。寸口之脈。可以交屬相并。繆通五藏。故能合於陰陽也。

先至為主。後至為客。六脈之交。至有先後。有以陰見陽者。有以陽見陰者。陽脈先至。陰脈後至。則陽為主。而陰為客。陰脈先至。陽脈後至。則陰為主。而陽為客。此先至為主。後至為客之謂也。然至有常變。變有真假。常陽變陰。常陰變陽。常者主也。變者客也。變有真假。真變則殆。假變無虞。真者主也。假者客也。客主之義。有脈體焉。有運氣焉。有久暫焉。有逆順焉。有主之先。而客之後者焉。診之精妙。無出此矣。非精於此者。雷公曰。臣悉盡意。受不能及也。脈豈易言哉。

容。六脈之交。至有先後。有以陰見陽者。有以陽見陰者。陽脈先至。陰脈後至。則陽為主。而陰為客。陰脈先至。陽脈後至。則陰為主。而陽為客。此先至為主。後至為客之謂也。然至有常變。變有真假。常陽變陰。常陰變陽。常者主也。變者客也。變有真假。真變則殆。假變無虞。真者主也。假者客也。客主之義。有脈體焉。有運氣焉。有久暫焉。有逆順焉。有主之先。而客之後者焉。診之精妙。無出此矣。非精於此者。雷公曰。臣悉盡意。受不能及也。脈豈易言哉。

傳經脈。頌得從容之道。以合從容。不知陰陽。不知雌雄。頌。誦同。從容之道。可誦。其為古經篇名。可知。如示從容論之類是也。以合從容。合其法也。雌雄。如下文云。一陰為雌。又順氣一日分為四時篇曰。肝為牡藏。脾為牝藏。皆雌雄。

之義。○帝曰。三陽為父。此詳明六經之貴賤也。大義稱乎。二陽為衛。得衛諸經。一陽為紀。紀於二陽之間。即陰陽離合論。少陽為樞之義。三陰為母。太陰滋養諸經。故稱為母。二陰為雌。少陰屬水。水能生物。故曰。一陰為獨使。使者。交之謂。陰盡。陽生。惟厥。○二陽一陰。陽明主病不勝。一陰脈。而動。九竅皆沉。此下言諸經合病也。一陰木也。陽明厥陰相薄。則肝邪侮胃。故陽明主病。不勝。一陰脈。而動。者。胃氣也。動者。肝氣也。土受木邪。則更而兼動也。九竅之氣。皆陽明所及。陽明病。則胃氣不行。故九竅皆為沉滯。不通。

利。三陽一陰。太陽脈勝。一陰不能止。內亂五藏。外為驚駭。三陽一陰。膀胱與肝合病也。肝木生火。而膀胱以寒水侮之。故太陽脈勝。一陰肝氣雖強。不能禁止。由是而風寒相挾。內亂五藏。肝氣受傷。故發為驚駭之病。二陰

二陽病在肺。少陰脈沉。勝肺傷脾。外傷四支。手少陰也。二陽足陽明也。少陰為心火之藏。火邪則傷金。故病在肺。陽明為胃土之府。土邪必傷水。故足少陰之脈沉。沉者。氣衰不振之謂。然胃為脾府。脾主四支。火既勝。肺胃復連。脾病則四支亦病矣。二陰二陽皆交。至病在腎。罵詈妄行。巔疾為狂。二陰之至。邪在腎也。二陽之至。邪在胃也。水土之邪交至。則土勝水虧。水虧則

疾為狂。二陰之至。邪在腎也。二陽之至。邪在胃也。水土之邪交至。則土勝水虧。水虧則

陰不勝陽。故病在腎。土勝則陽。二陰一陽病出。明邪實。故罵詈妄行。顛疾為狂。二陰一陽病出於腎。陰氣客遊於心。腕下空竅堤閉塞不通。四支別離。二陰腎也。一陽三焦也。腎與三焦合病。支者從肺出。絡心注胃中。故陰氣盛則客遊於心。腕也。陰邪自下而上。陽氣不能下行。故下焦空竅。若有隄障而閉塞不通。清陽實。四支一陰陽虛。則四支不為用。狀若別離於身者矣。一陰一陽代絕。此陰氣至心。上下無常。出入不知。喉咽乾燥。病在土脾。一陰足厥陰肝也。一陽足少來。變亂也。肝膽皆木。本生心。火病以陽衰。則陰氣至心矣。然木病從風。善行數變。故或上或下。

無有常處。或出或入。不知由然。其為喉咽乾燥者。蓋咽為肝膽之使。又脾脉結於咽也。故病在土脾。正以風木。二陽三陰至陰皆在陰。不過陽。陽氣不能止陰。陰陽並絕。浮為血瘦。沉為膿附。陰陽皆壯。下至陰陽。脾也。皆在皆病也。脾胃相為表裏。病則舍廩不化。肺布氣於藏府。病則治節不行。故致陰不過陽。則陰自為陽。不留止於陽分也。若是者。無復交通。陰陽並絕矣。故脉浮者。病當在外。而為血瘦。脉沉者。病當在內。而為膿附。正以陰陽表裏不交通。故脉證之反。若此。至若陰陽皆壯。則亢而為害。或以孤陰。或以孤陽。病之所及。下至陰陽。蓋男為陽道。女為陰。

器隱曲不調俱成大病也

上合昭昭下合冥冥診決死生之

期遂至歲首

昭昭可見冥冥可測有陰陽之道在也故欲決死生之期者必當求

至歲首如甲巳之年丙寅作首則二月丁卯三月戊辰子牛之年君火司天則初氣太陽二氣厥陰之類以次求之則五行衰主可得其逆順之期矣

三陽并至其絕在腎

素問著至教論全〇八

黃帝坐明堂召雷公而問之曰子知醫之道乎

明堂天子布政之所聖人向明而治故曰明堂雷公對曰誦而頗能解

解而未能別別而未能明明而未能彰頗能解其

義耳別者別其餘也明者明其精微彰則利於用矣楊上善曰書道有五一誦二解三別四明

五足以治羣僚不足至侯主羣僚之情易通侯王之意難測所以

有不同也然則膏梁藜藿其為難易亦然願得受樹天之度四時陰

陽合之別星辰與日月光以彰經術後世益明

上通神農著至教擬於二皇樹立也天度立則四時陰陽之序可

以合星辰日月之光可以別用以彰經術合後世益明是上通神農之道著為至教則擬德於二皇矣二皇伏義神農也帝曰善無失之此皆陰陽表裏上

下雌雄相輸應也而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

知人事可以長久以教衆庶亦不疑殆醫道論
篇可傳後世可以為寶

陰陽表裏上下雌雄相
輸應者即指上文天度
四時陰陽星辰日月光
言所以醫道合於三才
必盡知之斯可以垂教
後世不致疑殆永傳為
寶矣。而道上知天文等
四句與氣交變大論同
詳運氣類十雷公曰請受道

諷誦用解帝曰子不聞陰陽傳乎曰不知曰夫

三陽天為業陰陽傳古經也此三陽者統手足
六陽為言三陽在上應天之氣而

衛乎周身故曰天為業
業者謂業同乎天也上下無常合而病至偏害

陰陽三陽主表而虛邪中之則應變不定故其
氣上下無常若三陽相合而病至陽勝傷

陰則自外而內偏害陰陽矣禁服篇
曰審察衛氣為百病母蓋亦此義雷公曰三

陽莫當請聞其解此必古經語也言三陽并至
則邪變之多氣有莫可當者

帝曰三陽獨至者是三陽并至并至如風雨上

為巔疾下為漏病此三陽獨至者雖兼手足太
陽為言而尤以足太陽為之

主故曰獨至蓋足太陽為三陽之綱領故凡太
陽之邪獨至者則三陽氣會皆得隨而并至也
陽邪之至疾速無期故如風雨且足太陽之脉
上從巔入絡腦下絡腎屬膀胱手太陽之脉上
循頸頰下抵胃屬小腸故上為頂巔之疾下為
循頸頰下抵胃屬小腸故上為頂巔之疾下為
漏病漏病者一陰不禁凡水穀精血之類皆是
也外無期內無正不中經紀診無上下以書別

三陽并至，倏如風雨，故外無證據，可期內無名目，可正病變之至，不中於經常綱紀，故其診也亦無上下一定之法。及雷公曰：臣治踈愈說意，可以書記先別之者。而巳。言臣之治病，鮮愈者，正如帝曰：三陽者，而巳。之所教，然願言其意而已。

至陽也，積并則為驚病起，疾風至如礧礧九竅

皆塞，陽氣滂溢，乾嗑喉塞。大陽為至盛之陽，故曰至陽。若諸陽更為積并，則陽盛之極，必傷陰氣。手太陽之陰，心也。足太陽之陰，腎也。心傷其神，腎傷其志，則為驚駭。疾風礧礧，皆速暴之謂。其為九竅嗑喉之乾塞者，以手太陽手足少陰之脈，皆循咽喉也。○礧礧，霹靂同。

并於陰，則上下無常，薄為腸澼。陰藏也。靈同。

表入藏，并聚於陰，則或上或下，亦無定診。若留薄下焦，則為腸澼而下利。此謂三陽

直心坐不得起，臥者便身全三陽之病。直心，謂邪氣直

衝心膈也。手太陽之脈循臂外廉，出繞肩胛，交肩，上入缺盆，絡心，足太陽之脈夾脊貫臂入膈，中其別者散之，腎循膂當心入散，故凡病邪氣直心及坐不得起，起不得臥者，便身全三陽之病也。○愚按三陽之邪多自外入，故傷寒家多有直心不得起臥之證。凡診外感者不可不察此節。且以知天下何以別陰陽，應四時合之五行。且猶將也。謂欲知天下之要道，尤當雷公曰：陽言不別，陰言不理，請起受解，以為至道。不別，不理。

言未明也。公因帝曰：子若受傳，不知合至道。問故自歎而復請。帝曰：子若受傳，不知合至道。以惑師教，語子至道之要。受傳於師而未明其故語以病傷五藏筋骨以消。子言不明不別，是其要也。邪并於陽則陽病，并於陰則陰病。世主學盡矣。陰陽俱病，故傷五藏藏傷於內則筋骨消於外也。醫道司人之命，為天下之所賴。故曰：世主不明不別，於道何有？是使聖人之學，且絕。且絕，惋惋日暮，從容不出，人事不殷。腎與陽為表裏。至陰之藏也。上古天真論曰：腎者主水。受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今如上文所云，三陽并至而病傷五藏，則精虛氣竭，筋骨以消矣。且太陽傳裏，必至少陰。是以腎氣受傷，真陰且

絕。故惋惋不已。憂疑終日，宜其窘窘乎。從容之不出，岌岌乎。人事之不殷也。然則陽邪之至，害必歸陰。五藏之傷，窮必及腎。此所謂陰陽表裏上下雌雄相輸應也。即所謂至道之要也。學者於此，知救其原，則回天之手矣。故論名著至教者，夫豈徒然也哉。○惋烏貫切。

三陰比類之病

素問示從容論全〇九

黃帝燕坐，召雷公而問之曰：汝受術誦書者，若能覽觀雜學，及於比類，通合道理，為余言子所長。五藏六府，膽胃大小腸，脾胞膀胱，腦髓涕唾，哭泣悲哀，水所從行，此皆人之所生，治之過失。

比類者。比異別類。以測病情也。義詳論治類十
 八。五藏六府等義。詳藏象類二十三。水五液也。
 即指膽胃以下十四端。血氣而言。皆人之所賴。
 以生者。此而不明。動必多誤。故凡治過於病。謂
 之過治。不及病。謂之失。不子務明之。可以十全
 得其中。皆治之過失也。
 即不能知。為世所怨。失故招人怨。雷公曰。
 臣請誦脉經上下篇。甚衆多矣。別異比類。猶未
 能以十全。又安足以明之。古有脉經。意即脉要
 精微。平人氣象等論。
 帝曰。子別試通五藏之過。六府之所不和。鍼
 石之敗。毒藥所宜。湯液滋味。具言其狀。悉言以

對請問不知。別試通者。謂素之所通也。其有
 未通者。當請問其所不知耳。雷

公曰。肝虛腎虛脾虛。皆令人體重煩寃。當投毒
 藥刺灸。砭石湯液。或已或不已。願聞其解。肝主
 筋。脾主

病。則不能收持。腎主骨。骨病則艱於舉動。脾主
 四支。四支病則倦怠無力。故皆令人體重。然三
 藏皆陰。陰虛則陽亢。故又令人煩寃滿悶也。帝曰。公何年之長而問

之少。余真問以自謬也。吾問子窈冥。子言上下
 篇以對何也。言對非所問。反若問者之自謬也。
 窈冥。玄微之謂。如八正神明論曰。

觀其冥冥者。言形氣營衛之不行。於外而工獨
 知之。以日之寒溫。月之虛盛。四時氣之浮沉。參

伍相合而調之。工常先見之。然而不形於外。故曰觀於冥冥焉。此即帝之所問。而公對則誤。故非之也。○夫脾虛浮似肺。腎小浮似脾。肝急沉

散似腎。此皆工之所時亂也。然從容得之。脾本微與

病而虛浮。則似肺矣。腎本微沉。病而小浮。則似脾矣。肝本微弦。病而急沉。散則似腎矣。脉有相類。不能辨之。則以此作彼。致於謬誤。此皆工之不明。所以時多惑亂也。若能知從容篇之道。而此類求之。則窈冥之妙可得矣。○按王氏曰。浮而緩曰脾。浮而短曰肺。小浮而滑曰心。急緊而散曰肝。搏沉而滑曰腎。此詳言五藏脉體。以明本節之義也。所以診法有從部位察藏氣者。有從脉體察藏氣者。得其義則妙。若夫三藏土木無不在。學者當於此而貫通焉。

水參居。此童子之所知。問之何也。脾合土。肝合木。腎合水。三

藏皆在。隔下。氣脉相近。故曰參居。○雷公曰。於此有人頭痛筋

攣骨重。怯然少氣。噦噫腹滿。時驚不嗜臥。此何

藏之發也。脉浮而弦。切之石堅。不知其解。復問

所以三藏者。以知其比類也。此下言腎病之疑

弦類肝。脉石堅類腎。難以詳辨。故復問三藏。帝

曰。夫從容之謂也。引經語也。如下文。夫年長則求之於

府。年少則求之於經。年壯則求之於藏。此總言

類之法也。夫年長者每多口味。六府所以受物。故當求之於府以察其過。年少者每忽風寒勞倦。所受在經。故當求之於經以察其傷。年壯者多縱房慾。五藏所以藏精。故當求之於藏以察其虛。今子所言皆失。八風苑熱。五藏消燬。傳邪相受。帝言公之所問。但據病而言。而不知其所及。邪傳相受之次。則皆失。夫浮而弦者是腎不足也。○苑。鬱同。燬。式灼切。沉而石者是腎氣內著也。沉而石。沉甚而堅也。陰中無陽。然少氣者是水道不行。形氣消索也。精所以化。

氣。水道不行。則形氣消索。故怯然少氣也。欬嗽煩冤者是腎氣之道也。水藏空虛。則上竊母氣。故令人一人之氣病在一藏也。若言三藏俱行不在法也。凡此皆一在腎之一藏耳。即如上文雷公所問頭痛者。以水虧火炎也。筋攣者。腎水不能養筋也。骨重者。腎主骨也。噦噫者。腎脉上貫肝膈。陰氣逆也。腹滿者。水邪侮土也。時驚者。腎藏志。志失則驚也。不嗜臥者。陰虛目不瞑也。病本於腎而言三藏俱行。故非法也。○雷公曰。於此有人四支解墮。喘欬血泄。而愚診之以為傷肺。切脉浮大而緊。愚不敢治。麤工下砭石。病愈多。

出血血止身輕此何物也此下言脾病之疑似也○破標兼切帝

曰子所能治知亦衆多與此病失矣譬以鴻飛

亦冲於天言子之所能余亦知其多但以此病為傷肺則失之矣譬以鴻飛亦冲於

天雖所之任意而終莫能得其夫聖人之治病

循法守度援物比類化之冥冥循上及下何必

守經循守法度遵古人之繩墨也援物比類格

之間而神無方也能如是則循上可也及下亦

守經是乃所謂今夫脉浮大虛者是脾氣之外

聖人之至治

絕去胃外歸陽明也

此言所問脉證皆脾胃病也夫脾屬陰為胃之裏胃

屬陽為脾之表今脉來浮大而虛則外有餘內

不足是脾氣之外絕於胃也脾已去胃故氣歸

陽明而脉見如此按血氣形志篇曰陽明常多

氣多血刺陽明出血氣故雷公問麤土下破在

而愈者正所以泄夫二火不勝三水是以脉亂

陽明之邪實耳而無常也二火謂二陽藏心肺居於鬲上也二

五藏之象陰多於陽故曰二火不勝三水是以

脾為陰土瀆賴火生今之脾氣去胃外絕陽明

故脉亂無常者以四支解墮此脾精之不行也

脾中無胃氣也脾主四支也喘欬者是水氣并陽明也脾病不能制水則水邪泛

溢并於胃府。氣道不利。故為喘。為血泄者。脉急

效。蓋五藏六府皆能令人效也。血無所行也。脉之急疾。由於氣亂。氣亂則血亂。

故注泄於便。無所正行也。若夫以為傷肺者。由失

矣。血不守中。主在脾也。以狂也不引比類。是知不明也。類。妄也。不引比

傷肺。是知之不明也。若參合脉證而求。夫傷肺

者。脾氣不守。胃氣不清。經氣不為使。真藏壞決

經脉傍絕。五藏漏泄。不衄則嘔。此二者不相類

也。此明傷肺之候也。肺金受傷。竊其母氣。故脾

病則穀氣無以行。故胃不能清。肺者所以行營
衛通陰陽。肺傷則營衛俱病。故經氣不為使。真
藏言肺藏也。肺藏損壞。則治節不通。以致經脉
有所偏絕。而五藏之氣皆失其守。因為漏泄。故
不衄血於鼻。則嘔血於口。此其在脾在肺。所本
不同。故二者不相類也。○愚按。人有五藏。曰心
肺。肝。脾。腎。皆為陰也。本篇發明三陰為病之義。
獨不及心。肝。二藏者。蓋心為君主。邪不可傷。傷
則死矣。不待言也。肝為將軍之官。木氣多強。故
於篇首。但言脾。肝。腎。相似之脉。土。木。水。參。居。之
理。亦不詳言其病也。舍此二者。則腎為飛。精。之
本。肺為藏氣之本。脾為大。穀。之本。水病則及肺。
金病則及脾。盜。母。氣。也。土病則敗及諸藏。失。化。
生。之。原。也。凡犯三陰。虧損者。皆在此三藏耳。三
藏俱傷。鮮能免矣。故聖帝特。譬如天之無形。地

之無理。白與黑相去遠矣。

天有象。地有位。若不知之。則天若無形。地

若無理。此言三藏之傷。形證懸別。不能明辨。亦猶是也。黑白混淆。相去遠矣。是失吾

過矣。以子知之。故不告子。是此也。言雷公之失。以吾不告之過耳。

明引比類從容。是以名曰診經。是謂至道也。此謂

篇明引形證。比量異同。以合從容之法。故名曰診經。乃至道之所在也。

類經十三卷終

